

乌兰察布市法院系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践行司法为民系列报道七

# 再创执行佳绩 决胜“收官战役”



**乌兰察布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两级法院执行工作视频会议,全面吹响了决胜“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的冲锋号。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刘忠主持会议,中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李建军和执行局全体干警在主会场参加了会议。各基层法院院长、纪检组长及执行局全体干警在分会场参加了会议。

会上,中院执行局负责人王挺首先传达了自治区高院2018年度执行工作会议精神,并结合全市执行工作实际,从四个方面做了动员部署:今年是基本解决执行难的决胜之年、收官之年,全市执行干警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认识上高度集中,行动上高度迅速;在工作中要做到统一管理、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要具体落实好“一案一账户”问题和执行案件信息录入和与甄别工作;要严把程序关,严格依照法

律规定运用执行强制措施,让办理的每一起执行案件都经得起法律与时间的检验。

随后,李建军宣布了执行工作的三条纪律:一是严格按照要求,及时完成案件信息录入、案件登记、材料整理和报表制作等工作。二是执行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廉政工作纪律,严格按照《执行案件流程管理办法》收取、发放执行款物。三是重大执行事项要严格执行合议制,承办人不得私自决定采取重大执行措施。

刘忠最后强调,全市法院要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区法院执行工作会议精神,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攻坚克难,扎实工作,理清执行思路,优化执行措施,提升执行实效,坚决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崔健)

## 巡查执行工作 实现精准发力



**乌兰察布讯** 近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第二巡查组对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完成情况和司法作风问题的推进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巡查。

4月20日下午,巡查组在中院执行指挥中心召开了专项督查巡查工作视频动员大会。巡查组组长王学雷在会上指出:今年是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的关键之年,决胜之年,这次巡查督查是决胜前的大补给、是总攻前的大检阅,希望各法院以钉钉子的精神,锲而不舍、一抓到底、攻坚克难,全力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的最后胜利。他强调,要深刻理解专项巡查督查的重要意义;要端正迎接专项巡查督查的思想态度;要全面把握专项巡查督查的方式方法;要严格遵守专项巡查督查的纪律要求。

中院院长巴根那作了表态发言:高院的巡查工作,不仅是对我们执行工作的检查、验收,更是指导、规范,全市法院一定要以本次巡查为契机,查漏补缺、精准发力,着实解决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全力抓好执行攻坚各项任务的贯彻落实,坚决如期“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执行局负责人王挺向巡查组专题汇报了该院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的完成情况,并提出了执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以及下一步的工作思路。听取汇报后,巡查组一行对乌兰察布市法院推进“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乌兰察布市法院党组对“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高度重视、部署有力,在开展执行专项行动和执行质效提升、建立每周晨会制度等方面效果明显。随后,巡查组抽取部分执行案件卷宗进行了查阅,实地检查了该院执行指挥中心、网络查控系统、网上拍卖系统和执行人员装备配置、干警信息化应用水平等方面的情况,并对存在的不足提出了整改意见。

(潘健丽)

## 锻造“三把利剑” 打赢“执行硬仗”

——访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负责人王挺

本报记者●杨茂春 通讯员●曹万成

当前,全区各级法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决胜“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的部署要求,迅速行动,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狠抓工作落实,执行工作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那么,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如何贯彻落实最高法院和自治区高院关于解决执行难统一部署要求的?带着这一问题,记者近日采访了中院执行局负责人王挺。

### 攻坚克难 背水一战

**记者:**今年最高院提出基本解决执行难的问题,与以往有何不同?

**王挺:**今年是最高院向全社会作出庄严承诺“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的兑现之年、攻坚之年,也是决胜之年。这次解决执行难问题同以往相比,有三个突出特点:一是最高院顶层设计的力度前所未有,确立了基本解决执行难“四个基本”和“一性两化”目标任务。按照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的解决执行难的部署要求,最高人民法院向执行难全面宣战,周强院长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作出庄严承诺,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两年来,执行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为了确保如期完成工作目标,最高院院长周强多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解决执行难工作,并亲自坐镇执行指挥中心,连线高级、中级及基层法院“一把手”,听取执行工作进展情况。自治区高院也是对基本解决执行难各项工作提出明确而具体的要求,从4月上旬开始,对全区执行工作和司法作风开展了专项巡查和督查。

二是执行的难度前所未有。这次执行中的积案大部分是长期以来影响司法公正的疑难案件,清理执行起来难度大,不少是难啃的“硬骨头”。普遍存在着“被执行人难找,执行财产难寻、协助执行人难求,应执行财产难动,特殊主体难碰”等难题。同时,又面临着大量的新收案件,民间借贷案件大幅度上升,案件特点呈现出多元化、复杂化,给我们的执行工作带来很大压力。

三是各级法院攻坚克难的决心前所未有。全市两级法院的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明确工作目标,明确总体思路,明确阶段任务,盯紧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满意度,做到背水一战。敢于执行、智慧执行、人性化执行、高效执行,努力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记者:**2017年,全市法院采取了哪些有效举措来破解“执行难”问题?今年执行情况如何?

**王挺:**去年,全市两级法院按照中院党组的部署,加强执行联动机制建设,先后开展了“草原风暴”“秋风行动”“霸王风暴”等一系列专项行动,对“老赖”采取了限制高消费、公布失信名单、公安机关“监控”、“网络查控”等一系列信用惩戒措施。全年共受理执行案件6817件,执结5776件,执结率为84.73%,公布失信名单295人,采取拘留95人。今年第一季度,全市共受理执行案件3773件(含旧存案1049件)执结971件,执结率为25.74%,终本合格率位居全区第一。

### 强化宣传 营造声势

**记者:**在破解执行难这一系统工程中,执行宣传工作扮演着不可替代的重要角色。在执行工作中,全市法院采取了哪些宣传形式?

**王挺:**近年来,我们在执行工作中十分重视宣传工作,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紧紧围绕法院执行工作重点、难点、亮点,创新执行宣传形式,突出执行宣传重点。一是大力宣传最高法院、自治区高院、乌兰察布市中院关于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大力宣传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新经验、新成绩,大力宣传基层法院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感人事迹。二是坚持全媒体传播方式,公开曝光“老赖”。全市法院整合传统媒体与新型媒体优势,分批向社会公开了失信人员名单信息1465条,同时充分利用网络媒体扩大曝光空间,通过各地中心街道电子屏幕和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液晶屏,全天候滚动曝光“老赖”,让“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观念深入人心。同时,选择正反两方面典型,进行宣传报道,惩戒失信,褒奖诚信,努力营造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三是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平台,加大执行工作宣传力度、广度和深度。通过在报纸、广播、电视、新媒体以及户外、广场、社区等平台场所进行宣传报道,形成强大声势,扩大执行工作社会影响力和感召力,形成宣传联动效应。

### 迎难而上 利剑出鞘

**记者:**今年是“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攻坚决胜之年,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全市法院在执行工作中会采取哪些重要举措?

**王挺:**今年是最高院提出的“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目标的决胜之年,市中院党组高度重视,在全市法院院长会议、全市法院执行工作推进会上重点研究解决方案,部署攻坚任务。会后,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巴根那亲自到察右后旗、集宁区、察右前旗、

凉城县等地法院进行执行工作指导、督查,多次连线十一个基层法院院长,了解执行动态,确保年内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

今年全市执行工作重点仍然要继续锻造“三把利剑”,即在执行团队化运作上、执行信息化建设上、执行行为规范化上下功夫,见成效。

锻造执行团队化“利剑”。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人是决定因素。去年以来,我们强化执行线条人力资源优化配置,采取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法官的团队模式,增强执行队伍力量。同时针对执行工作节点多的特点,建立健全制度,不断增强执行人员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和责任感。同时,将2018年全年执行目标任务层层落实,中院执行局领导亲自带队,逐个深入基层法院,对重大、疑难、复杂和长期未结案件进行逐案分析,制定执行措施,做到责任到人,案件到人,时限到人,进一步挖掘执行潜力。此外,推进执行运行模式改革,我们在两个基层法院进行了分段集约模式试点运行,很快在全市法院中推广运用。

锻造执行信息化“利剑”。中院执行指挥中心远程视频指挥系统的启用,给执行工作安上了“千里眼”。通过实时视频回传现场画面,借助无线通讯系统进行调度指挥,各执行组现场执行的声音画面等动态信息实时传回中院执行指挥中心大屏幕。信息化建设带来的便捷、公开、透明,让执行工作迈上了新台阶。今年,我们要进一步锻造执行信息化的科技平台,充分发挥指挥中心实战化作用,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执行工作,强力推进“点对点”网络执行查控。同时,进一步强化联动配合,实现与公安机关户籍、车辆和工商、房产、银行等联动单位的信息平台“点对点”对接,有效化解被执行人难找、执行财产难寻这个长期困扰执行工作的难点问题。

锻造执行规范化“利剑”。今年,两级法院要进一步在执行规范上下功夫。首先要认真学习最高院出台的《执行工作相关司法解释》,把相关规定用足用好;二是对执行异议、复议的案件全部由立案庭统一立案,然后移送执行局审查;三是进一步落实“一案一账户”,用于执行款项的缴纳和发放,实现案款管理的阳光与透明。四是中院抽调资深法官组成评查小组,对基层法院的执行案件进行评查,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全市通报,并要求限期整改。五是加大“执转破”力度。六是加强流程节点管理,保证案件随时在监督下进行,努力实现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